

國立屏東大學應用日語學系
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簽到單

時間：104 年 10 月 14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屏商校區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

主席：傅玉香主任

紀錄：王玉櫻

出席人員：傅玉香主任、張月環老師、劉育俊老師、劉秋燕老師、

潘兆祥老師、陳君慧老師、李欣怡老師、石川清彥老師、

佐藤敏洋老師、學生代表陳姿穎同學

| 出席人員 | 出席人員簽名 | 出席人員 | 出席人員簽名 |
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
| 傅玉香老師 | 傅玉香 | 張月環老師 | 張月環 |
| 劉育俊老師 | 劉育俊 | 潘兆祥老師 | 潘兆祥 |
| 劉秋燕老師 | 劉秋燕 | 陳君慧老師 | 陳君慧 |
| 佐藤敏洋老師 | 佐藤敏洋 | 石川清彥老師 | 石川清彥 |
| 李欣怡老師 | 留職停薪 | 陳姿穎同學 | 陳姿穎 |

國立屏東大學應用日語學系

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4 年 10 月 14 日（三）上午 9 點 30 分

開會地點：本校屏商校區行政大樓 4 樓會議室

主 席：傅玉香主任

記錄：王玉櫻

出（列）席人員：（如簽到單）

壹、宣讀上次（104 年 10 月 05 日）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：准予備查

| 案由 | 決議 | 執行單位 | 執行情形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|-------|
| 提案一：討論本學系 104 學年第二學期教師授課科目。 | 照案通過。 | 應用日語學系 | 依決議執行 |
| 提案二：討論本學系接受「短期交換學生」與否。 | 每學期可接受 5 名短期交換學生，年級為 2 至 4 年級，中文語言要求皆為 Poor。 | 應用日語學系 | 依決議執行 |
| 提案三：討論本學系短期交換生修課原則。 | 必修科目以修讀編入年級之課程為原則，唯學生程度未及該年級應達之水準，修讀有困難時，在與該門課程之授課教師晤談並獲得同意後，得選讀低一個年級之課程。選修科目不受此限制，得依本校規定，進行跨年級選讀。 | 應用日語學系 | 依決議執行 |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|-------|
| 提案四：討論本學系是否參加「106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」。 | 本學系可招收自閉生、學障生。 | 應用日語學系 | 依決議執行 |
| 提案五：討論本學系學生「休學」、「退學」、「延畢」之輔導機制。 | 制定輔導資料表格，以導師填寫為主，但其他教師亦可輔導填寫。 | 應用日語學系 | 依決議執行 |
| 提案六：討論本學系學生職涯輔導機制。 | 意見尚待整合，持續列管。 | 應用日語學系 | 持續列管 |
| 提案七：討論本學系導師活動費使用原則。 | 以每位導師每學期使用\$6500 為原則。 | 應用日語學系 | 依決議執行 |
| 提案八：討論本學系迎新帶隊老師選定原則。 | 未決議，持續列管。104 學年度由張月環老師技援擔任。 | 應用日語學系 | 持續列管 |
| 提案九：討論本學系是否於四年級第二學期加入 9 小時之實習課程。 | 依「103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師生實務增能計畫」中第二階段之規定執行計畫，儘速於本學期內完成實習相關課程之改革。 | 應用日語學系 | 依決議執行 |

貳、主席報告：略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

提案人:傅玉香

案由：本學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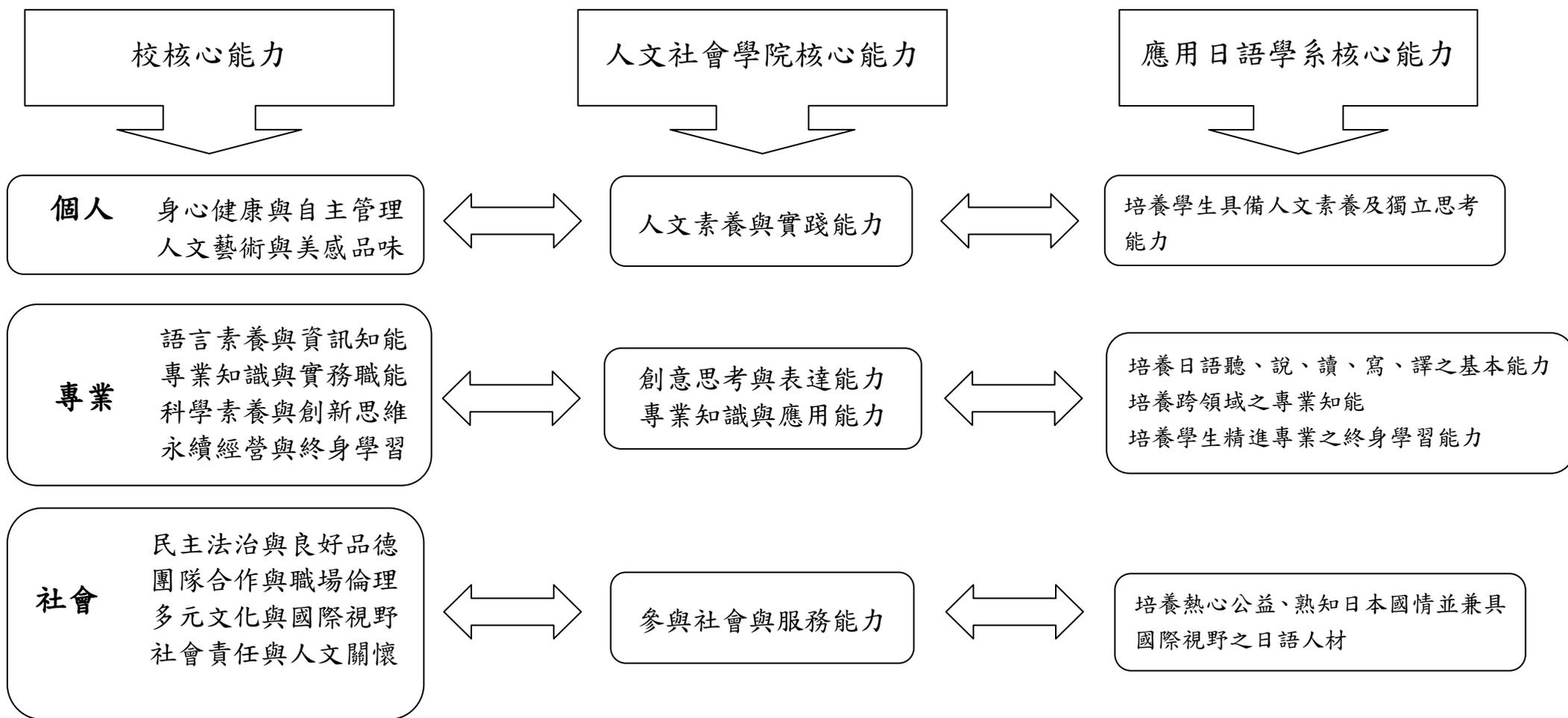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教務處通知，配合校、院修訂本學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。
- 二、經 104 年 10 月 14 日本學系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詳見附件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：同日上午 10 時 00 分。

應用日語學系核心能力與人文社會學院核心能力關聯表



應用日學系教育目標

培育通曉日本語文，兼具經貿及觀光服務業等跨領域專業知能，並具備人文素養、國際視野以及終身學習能力之日台關係多元領域之專業人材。